

汽车

首个 5G 自动驾驶公共平台启动 -汽车和汽车零部件行业周报

评级: 增持(维持)

分析师: 黄旭良

执业证书编号: S0740515030002

电话: 021-20315198

Email: huangxl@r.qlzq.com.cn

分析师: 戴仕远

执业证书编号: S0740518070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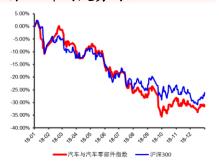
电话:

Email: daishiyuan@r.qlzq.com.cn

基本状况

上市公司数 170 行业总市值(百万元) 1627799.74 行业流通市值(百万元) 1231281.97

行业-市场走势对比



相关报告

<<汽车和汽车零部件行业周报:发改委将出台措施稳汽车消费>>2019.01.13 <<精锻科技 2018 年业绩预告点评: Q4 行业承压,业绩增长稳健>>2019.01.08

重点公司基本状况											
简称	股价	EPS			PE				PEG	评级	
	(元)	2017	2018E	2019E	2020E	2017	2018E	2019E	2020E		
精锻科技	12.1	0.6	0.7	0.9	1.0	24.2	16.3	13.6	11.7	0.67	买入
新泉股份	17.2	1.1	1.5	1.8	2.1	33.1	11.5	9.4	8.1	0.43	买入
	18.0	2.6	2.7	2.9	3.1	9.4	6.6	6.3	5.7	1.32	买入
福耀玻璃	23.0	1.3	1.8	1.8	2.1	23.0	13.0	12.5	10.9	2.75	增持
宁波高发	14.0	1.0	1.2	1.4	1.5	34.9	11.5	10.4	9.2	0.97	增持

备注: 未评级公司盈利预测来源干 wind 一致预期

投资要点

- 本周市场呈上涨趋势,汽车与零部件板块下跌 0.4%。其中,汽车服务子板块上涨 1.8%,汽车零部件子板块上涨 0.3%,汽车整车子板块下跌 0.9%,沪深 300 指数上涨 2.4%。本周 A 股重点公司股价有涨有跌,涨幅前三为星宇股份、威孚高科和京威股份,分别上涨 4.8%、2.7%和 2.2%,跌幅前三为云意电气、双林股份和万里扬,分别下跌 13.3%、4.8%和 3.4%。
- **首个5G自动驾驶公共平台启动。**1月16日,5G自动驾驶应用示范公共服务平台启动仪式在渝召开,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汽研)、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中国电信重庆公司)、中国信科集团大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大唐移动)三家企业签订平台共建战略协议,标志着我国首个5G自动驾驶应用示范公共服务平台正式启动,年内将实现基于5G通讯的自动驾驶落地示范应用,自动驾驶汽车将有条件在5G通讯环境下开展测试研究。
- 风险提示:宏观经济下行,汽车销量不及预期;新能源政策收紧;排放标准执行力度不及预期。



内容目录

一周市场表现回顾	3 -
汽车细分板块市场表现	3 -
A 股重点上市公司市场表现	3 -
H 股重点上市公司市场表现	3 -
行业市场表现	4 -
公司近期重大事项	5 -
上周公司公告回顾	
公司新闻	6 -
行业一周要闻速递	7 -
风险提示	
/\\\\\\\\\\\\\\\\\\\\\\\\\\\\\\\\\\\\\	
因生口三	
图表目录	
图表 1:汽车细分板块一周涨跌幅(%)	3 -
图表 2:A 股重点公司一周涨跌幅(%)	3 -
图表 3:恒生行业指数一周涨跌幅(%)	3 -
	_
图表 4:H 股重点公司一周涨跌幅(%)	3 -
图表 4: H 股重点公司一周涨跌幅(%) 图表 5: A 股一周各行业涨跌幅(%)	



一周市场表现回顾

汽车细分板块市场表现

- 本周市场呈上涨趋势,汽车与零部件板块下跌 0.4%。其中,汽车服务子板块上涨 1.8%,汽车零部件子板块上涨 0.3%,汽车整车子板块下跌 0.9%,沪深 300 指数上涨 2.4%。
- 从整车子板块来看,客车、货车和乘用车板块分别上涨 0.6%、上涨 0.2%和下跌 1.3%,均跑输沪深 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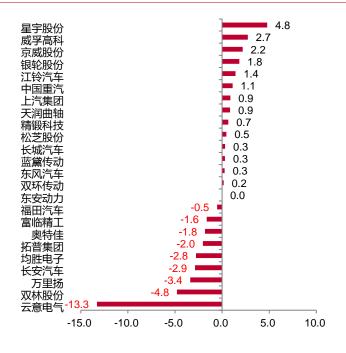
A股重点上市公司市场表现

■ 本周A股重点公司股价有涨有跌,涨幅前三为星宇股份、威孚高科和京威股份,分别上涨4.8%、2.7%和2.2%,跌幅前三为云意电气、双林股份和万里扬,分别下跌13.3%、4.8%和3.4%。

图表 1: 汽车细分板块一周涨跌幅(%)

图表 2: A 股重点公司一周涨跌幅 (%)





来源:中泰证券研究所

来源:中泰证券研究所

H股重点上市公司市场表现

本周港股重点上市公司股价呈上涨趋势。涨幅前三为吉利汽车、德昌电机 控股和北京汽车,分别上涨 10.5%、9.0%和 5.9%。跌幅前三为神州租车、 比亚迪股份和中升控股,分别下跌 9.0%、7.3%和 5.1%。

图表 3: 恒生行业指数一周涨跌幅(%)

图表 4: H股重点公司一周涨跌幅 (%)







来源: Wind、中泰证券研究所

来源: Wind、中泰证券研究所

行业市场表现

本周行业板块呈上涨趋势,其中汽车与汽车零部件行业涨跌幅第二十,下跌0.4%, 跑输上证 A 指。

图表 5: A 股一周各行业涨跌幅 (%)



来源:中泰证券研究所



公司近期重大事项

上周公司公告回顾

- 凌云股份:公司近日收到北京奔驰汽车有限公司的《货源确认书》,公司 正式获得北京奔驰指定车型电池壳项目定点。货源确认书不构成订单或销售合同,实际供货量需以正式订单或销售合同为准。
- 福耀玻璃: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福耀欧洲玻璃工业有限公司与 SAM automotive production GmbH 的破产管理人 Dr Holger Leichtle 签订协议,购买 SAM 的资产,包括设备、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工装器具等,购买价格为 58.827.566.19 欧元。
- 安凯汽车:公司近日与 HAFIL TRANSPORT COMPANYL.L.C.签署了《SALES CONTRACT》(《销售合同》),本合同金额约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8.37%。根据《合同》约定,合同的生效条件之一为收到首付款。目前公司尚未收到首付款,合同生效存在不确定性。此外,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收到合肥市财政局转拨支付的国家 2016—2017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贴资金 31,988 万元。
- 曙光股份:为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加速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元太宝满(苏州)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苏州瑞盘能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拟认缴出资5亿元,认缴出资比例为99.98%。
- 东风科技:公司系东风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并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吸收合并零部件集团并募集配套资金。预计本次交易涉及的金额将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1 月 21 日开市起开始停牌,公司力争5个交易日内复牌。

图表 6: 本周重大事项提示

日期	事项	公司
1月21日	限售股上市	光洋股份
	停牌	东风科技
1月22日	召开股东大会	德赛西威、东风科技
1月23日	召开股东大会	众泰汽车、八菱科技、赛轮轮胎、日盈电子
	限售股上市	模塑科技
1月24日	召开股东大会	德尔股份、天龙股份、岱美股份
	限售股上市	川环科技
1月25日	召开股东大会	中原内配

来源:中泰证券研究所



公司新闻

■ 吉利武汉新厂将产莲花豪华 SUV

盖世汽车讯 据外媒报道,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招聘公告和相关政府文件显示,吉利汽车将投资 90 亿元(合 13 亿美元)在武汉开设新厂,以在中国本土生产莲花汽车。此举将是吉利继 2017 年收购莲花多数控股权以来,对该英国老牌汽车品牌的最大动作。

对吉利汽车来说,此举符合公司生产更多高端汽车的目标;对莲花汽车来说,这可能意味着更大的产量以及更多新车型(例如 SUV)的推出,从而提振销量。LMC Automotive 驻上海分析师 Alan Kang 表示,"走高端品牌路线可以让吉利获得更多市场份额,从而更好地与全球品牌竞争。"(资料来源:盖世汽车)

■ 年产能 30 万台 长城汽车日照生产基地开工

1月18日,长城汽车日照生产基地正式开工。该项目设计年产能30万台,主要生产长城旗下高端品牌WEY系列产品。规划用地约2000亩,包含冲压、焊装、涂装、总装全工艺链生产线。当天,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日照市公交集团有限公司还举行了欧拉智慧出行项目签约仪式,拟在日照组建合资公司,共同推进智慧出行的发展。(资料来源:盖世汽车综合)

■ 华晨中国股东大会批准出售华晨宝马 25%股权给宝马

1月18日,新浪汽车从宝马官方获悉,华晨中国汽车控股有限公司在香港召开的特别股东大会上已批准将华晨宝马25%的股份出售给宝马集团。大约63%的股东代表投票赞成这一举措。这意味着宝马将成为首家在华合资企业中拥有多数股权的外国汽车制造商。

毫无疑问,宝马进一步提高在华晨宝马股比,将更大力度地在中国扩大产能,增加投资。比如,宝马可能将BMW X4、X5、X6 从美国转移到中国进行生产。去年在华晨宝马成立 15 周年之际,宝马集团和华晨汽车集团还联合宣布,股东双方将延长华晨宝马的合资协议至 2040 年(从2018 年至 2040 年),进一步深化双方的成功合作。2019 年,宝马将在华开启"旗舰车型年",计划共推出 21 款新车。

(资料来源:新浪汽车)



行业一周要闻速递

■ 工信部乐观看待今年汽车产销形势

近期,中国汽车产销量 28 年来首次年度下滑的报道引发热议。昨日,在国新办举行的发布会上,工业和信息化部副部长辛国斌表示,虽然 2018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在下降,但 2018 年新能源汽车的产销量达到了 127 万辆和 12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了 59.9%和 61.7%。

辛国斌表示,对于2019年的汽车产销形势,还是应该保持乐观的。"因为本身汽车保有量到了规模以后,持续高增长是不现实的,但是也不至于出现大幅波动、大起大落。我们三四线城市的需求还会不断释放,随着新的环保标准的实施,有一些老旧车型的淘汰还会加快。"

(资料来源:新京报)

■ 三部门: 因地制宜促进汽车和家电消费

1月18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在北京联合召开优化市场供给促进居民消费电视电话会议,总结交流地方典型经验,研究部署下一步相关工作。会议强调,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促进消费工作,去年下半年以来在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进一步激发居民消费潜力方面作出了一系列重要部署。做好今后一个时期促进消费工作,关键是抓好中央已出台政策措施的贯彻落实。一是着力扩大消费规模。推动农村消费提质扩容,支持优质工业品下乡。二是着力提升消费质量。强化产品和服务标准体系建设,统筹实施消费升级行动计划。三是着力提高消费能力。四是着力改善消费环境。五是着力健全消费政策。(资料来源:香港万德通讯社)

■ "福特大众"联盟成立 商用车自动驾驶成为战略重点

1月15日,福特汽车公司和大众汽车集团正式宣布,双方将组建一个业务范围广泛的战略联盟,并签署首项合作协议。未来,合作双方将成立一个联合委员会,完成联盟管理工作,委员会将由福特汽车公司 CEO 韩恺特(Jim Hackett)和大众汽车集团 CEO 迪斯博士(Dr. Herbert Diess)共同领导,其他成员由来自双方公司的高层共同组成。根据协议,两家公司计划最早在 2022 年推出面向全球市场开发的全新中型皮卡车型,并有计划随后在欧洲市场合作推出商用车型,同时,双方在商用车型和皮卡车型的合作预计将自 2023 年起显著扩大合作双方的业务规模,提升运营效率。(资料来源:搜狐汽车)



风险提示

- **宏观经济下行,汽车销量不及预期**: 2019 年销量不及预期,汽车销量下滑,整个产业链承压,产业链的企业盈利能力受到影响。
- 新能源政策收紧:新能源汽车存量增加导致更多问题出现,从而引起政策收紧,进而影响新能源汽车产销;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高于预期,影响整体销量。
- **排放标准执行力度不及预期**: 国五升国六后排放标准升级执行起来有难度,存在推迟执行的风险。



投资评级说明:

	评级	说明
	买入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5%以上
股票评级	增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5%~15%之间
及赤叶级	持有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5%之间
	减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 10%以上
	增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以上
行业评级	中性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10%之间
	减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 10%以上

备注: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 6~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相对市场表现。其中 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摩根士丹利中国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指数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另有说明的除外)。

重要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或实地调研资料,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力求独立、客观和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但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且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预测均反映报告初次公开发布时的判断,可能会随时调整。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信息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不构成任何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的最终操作建议,本公司不就报告中的内容对最终操作建议做出任何担保。本报告中所指的投资及服务可能不适合个别客户,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并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 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或个人可能在本报告公开发布之前已经使用或了解其中的信息。

本报告版权归"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未经事先本公司书面授权,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如引用、刊发,需注明出处为"中泰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或修改。